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osperous Printing Company Limited

萬里印刷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85)

延遲寄發通函

謹此提述萬里印刷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8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有關新租賃協議之主要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41(a)條，由於新租賃協議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41(a)條及第19.60(7)條由於批准日期合共持有本公司投票權超過50%之一批有密切聯繫股東以股東書面批准之方式批准，本公司須於該公佈刊發後15個營業日內向其股東寄發有關新租賃協議之通函(「該通函」)。

由於仍需更多時間編制及落實(其中包括)該通函中本集團之營運資金充足性及債務聲明，本公司預期將於2022年9月30日或之前寄發該通函。

承董事會命
萬里印刷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三明

香港，2022年8月26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林三明先生、陳秀寶女士及姚遠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延女士、黃禧超先生及梁家進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所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刊載。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之網站www.prosperous-printing-group.com.hk內刊登。